

证券代码：603300

证券简称：华铁应急

公告编号：临 2022-125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所”）为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1981 年（工商登记：2011 年 12 月 2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执业证书颁发单位及序号：北京市财政局 NO 0014469

截至 2021 年末，致同所从业人员超过五千人，其中合伙人 205 名，注册会计师 1,153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400 人。

致同所 2021 年度业务收入 25.33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19.08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4.13 亿元。2021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30 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

和邮政业，收费总额 2.88 亿元；2021 年年审挂牌公司审计收费 3,357.62 万元；与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客户 0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所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9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2021 年末职业风险基金 1,037.68 万元。

致同所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致同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9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2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0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陈颖，201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1 份。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徐天仕，201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 年开始在致同所执业，2018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李宜，1993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 年开始在致同所执业，2021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5 份，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份。

2、诚信记录

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致同所及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 120 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9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 30 万元，审计费用系根据公司业务规模及分布情况协商确定，与上期相同。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方面进行了审查，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与经验，并且较好的完成了公司 2021 年度审计工作，继续聘请其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有利于公司审计工作的延续性。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经审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与经验，能够满足公司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要求，且该所在为公司提供 2021 年度审计服务过程中，严格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的完成了公司年度审计工作。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与经验，能够满足公司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要求，在为公司提供 2021 年度审计服务过程中，较好的完成了公司年度审计工作。本次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5日